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

湘教科规通〔2024〕1号

关于做好2024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

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根据《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科规办〔2024〕1号）要求，现就做好2024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。凡在湖南省内从事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单位和个人均可申报。申报项目应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聚焦教育科学领域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具有理论价值、应用价值和推广价值。

二、申报程序。申报人应填写《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申请书》，经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后，报送至所在设区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评审与立项。申报项目经设区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初审合格后，报送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。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择优立项。

四、其他事项。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信息，不得弄虚作假。一经发现，将取消其申报资格，并记入不良信用记录。立项项目应严格按照《湖南省社科基金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申报。相关资料请登录“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”网站点击“规划办”栏目查阅。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1日，逾期申报系统自动关闭。

联系人：蒋小良；联系电话：0731-84402923。

附件：2024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教育学专项课题申报指南



